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12月26日上午10:00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亿鑫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叶健勇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马浚诚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柴宝亭代为行使表决权并发表独立意见。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12月19日以传真、邮件方式发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总经理清楚本次会议议案并无任何异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经营范围及进行矿业投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公司”）的发展后劲和可持续发展的潜力，更好的回报全体投资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在目前所涉及的酒店和物业管理、物业租赁等行业情况下，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开展矿产资源的投资、贸易等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钛铁矿勘查、锆矿、独居石、金红石等多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包括开采、选矿加工、冶炼等）；有色金属矿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具体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矿产资源业务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该投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章程》第二章第十三条相应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和专控商品），自有物业租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项目投

资（不含限制项目）。钛铁矿勘查、锆矿、独居石、金红石等多金属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包括开采、选矿加工、冶炼等）；有色金属矿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具体内容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与香港广新中非资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成碧、练卫飞回避表决。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开展新业务向金融机构申请2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前三个议案均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定于 2012 年 1 月 13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见公司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2 月 26 日